# 三读后感作文推荐8篇

来源：网络 作者：无殇蝶舞 更新时间：2024-02-20

*大家编写一篇读后感可以强化人们对书上人物的体会，读后感是我们看完一本书之后的感受性的文字，也要认真对待哦，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三读后感作文推荐8篇，供大家参考。三读后感作文篇1 《格列佛游记》是英国著名小说家和争论-斯威夫特的著作...*

大家编写一篇读后感可以强化人们对书上人物的体会，读后感是我们看完一本书之后的感受性的文字，也要认真对待哦，以下是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三读后感作文推荐8篇，供大家参考。

三读后感作文篇1

《格列佛游记》是英国著名小说家和争论-斯威夫特的著作。书中的主人公格列夫是一名有这多次冒险经历的随船医生，他聪明机智，喜欢冒险，处世圆滑合理，做事坚决，果断。

书中讲述格列佛字1699年起重船四处冒险，他先后游历了小人国，大人国，飞岛国和慧骃国。在小人国里，格列佛碰到了身材只有他十二分之一的小人们，她用她的善良温顺赢得了皇帝，皇后的欢心。在那里他被成千上万的小人伺候，他天天吃掉相当于小人国几百人所吃的食物，过着可算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从格列佛身上，我们可以发现这世界上最重要的是真诚和善良，唯有真诚与善良，人与人之间才会友好相处，才会营造一个和谐相处的良好氛围。

在那里没有尔虞我诈，人们说话不需要有太多顾虑，可以随心所欲，不会为利益而而勾心斗角。但在我们现在的社会，有些人为了金钱而抛弃自己的亲生父母，更有些人为了自己的私利而做出伤天害理的事情……

《格列佛游记》这本书告诉我们：人，性本善。只要我们保持善良的本性，从大局出发，我们祖国的人民也会过上更加幸福，美满的生活。

我渴望我们的社会拥有真实和善良，让真实善良的人类回归吧，我们一起行动起来，为社会增添一份真诚，减少虚伪！

三读后感作文篇2

我未在书中明确看到作者强调“月亮”和“六便士”的比喻含义。甚至连这两个词汇都出现得不多。

我并不喜欢这本书的主流主旨定位:“有多少人只是偶尔抬头胆怯地看一眼月亮，又继续低头追逐赖以生存的六便士呢？”应该说我是十分不喜欢这样概括这本书。因为这样的主旨定位似乎是在敲打我们这些庸庸碌碌的人，忙来忙去就为了世俗的几栋房子几万块钱；甚至有几分鼓动我们像斯特里克兰德学习的意味。

斯特里克兰德的故事绝不是普通人的理想与现实之争，因为他是天才，他是极端，他是极度的自私。芸芸众生多少年，天才屈指可数。你、我都是凡人，鼓励普通人抛弃一切去追求理想，这是不负责任。“月亮”我们要时常抬头望望，但绝不应该抛弃“六便士”。“爱”才应该是普通人的生活主题，而情感也不是普通人追求美的绊脚石。

所以，斯特里克兰德的故事对我而言就是一个故事，我没有多少共鸣。我尊敬他，但也鄙视他，即使我有他一样的天分，我也不会愿意成为他。

如果没有诸多善良人儿的帮助，我相信斯特里克兰德永远无法取得最后的艺术地位（虽然他自己毫不在乎），也不可能在有生之年得到自己毕生追求的东西（一种精神）。我相信一个世俗不通的天才必然需要许多世俗之人帮他打理世俗之事，造就天才的不只是天才自己。

整个故事里，也没有什么坏人，有的只是某些性格弱点，而现实世界中也从未有完人。自以为是的，懦弱的，容易变心的，失去自我的……看得最通透的当属“我”了，一个年轻的作家。

补一句，故事里的那个悲剧，完美诠释了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

三读后感作文篇3

?繁星》《春水》是冰心女士最早的两部诗集，是她一次较为成功的创作。因此，在诗集里，诗人还不时会提到关于创作的话题。

?繁星》《春水》是冰心女士在印度诗人泰戈尔的《飞鸟集》的影响下，把自己的零碎思想收集起来而成的小诗集，所以在诗中，也多次提到这种零碎思想：

零碎的诗句，

是学海中的一点浪花罢；

然而他们是光明闪烁的，

繁星般嵌在心灵的天空里。

?繁星》《春水》里的小诗是作者在生活中深切的体会与感受，尽管很短小，却有丰富的内涵，富有哲理，启迪人们的心智，净化人们的思想。这是诗人平时注意收集素材的结果，正如唐代李贺的锦囊，宋代梅尧臣的诗袋，元末明初陶宗仪的瓦罐，托尔斯泰、契诃夫和老舍的百宝囊一般。这些古今中外的诗人作家，正因有了这种把零碎思想集合起来的习惯，才能写出一篇篇创世佳作，才能成为如此伟大的作家。

在冰心的《繁星》《春水》中，对于创作，还有另一种诠释：

思想

只容在心中荡漾。

刚拿起笔来，

神趣便飞去了。

在这首诗中，诗人又一次谈到创作，有时语言是很难把思想表达出来的，正所谓“言不尽意”正是这个道理，

这也是诗人感到最无奈的。我平时写作时，乍看题目，总觉得有许多东西可写，但当拿起笔来，却不知如何下笔，

这便是方法的问题，要想写好作文，掌握这种方法是至关重要的。

除此之外，诗人还在诗集中多次提到创作的灵感：

最沉默的一刹那顷，

是提笔之后，

下笔之前。

灵感是稍纵即逝的，在“提笔之后，下笔之前”才会出现，对于一个诗人或作家来说，灵感是尤为重要的。同时，灵感也是宝贵的，必须好好把握。有时我有了一个灵感，没有及时记下来，它便消失了，再也找不回来了。

提笔之后，

自然也是作者在《繁星》《春水》中常谈到的话题，即使是在写“创作”的过程中，她也会与自然联系起来：

只是这一枝笔儿：

拿得起，

放得下，

便是无限的自然！

这与道家的“顺应自然”有相当的联系，我们创作是不可太过于强求，能写就写，不能写就算，这样写出的文章才是最美丽的。有时我们太过强求的去写文章，刻意地想把自己所没有的东西写出来，反而事倍功半。比如老师叫我们写作文，我总觉得不好写，不知怎么写；但不需写作文时，却有一大堆一大堆的想法涌上心头，觉得下笔如有神，想挥笔创作。看来创作还需顺应自然。

?繁星》《春水》存在许多哲理，同时也有创作的过程与方法。读这两本诗集，除了悟出人生的道理，对写作也有极大的帮助。对于里面的写作方法，有极大的借鉴意义，值得一生去品读。

三读后感作文篇4

有人说，阅读它，能知道一切事物的意义，它是天堂送给大地的诗篇，爱与美交织的智慧。而我悟不到太多的意义，只是静静地感受阅读它时的身心愉悦。

?飞鸟集》说的都是平常而又美好但却往往被人遗忘的最熟悉的事物。读飞鸟又如读苏轼，苏轼有言：且夫天地之间，物各有主，苟非吾之所有，虽一毫而莫取。唯江上之清风，与山间之明月，耳得之而为声，目遇之而成色；取之无禁，用之不竭。飞鸟有言：如果你因为错过太阳而哭泣，那么你也会错过群星。江上清风，山上明月、、、这些事物多么美好啊！而且它们是免费的。世界上最美丽的事物总是免费的。然而，很多人总觉得：得不到的才是最好。往往就是在抱怨中失去了自己最珍贵的东西。

有时候，总是很抱怨：为什么别人就可以那样轻易地得到幸福。而自己为了“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的预言，吃尽了苦头，还是徒劳无功地悲苦。后来又有人说“世界上人人平等”，根本没有所谓的“人上人”。难道世界上真的是“人人平等”了。我不相信，这个世界上根本不可能做得到人人平等，即使是追求公平与平等化身的简·爱也无法做得到平等看待世界的一切事物。如果不是，为什么她对罗彻斯特的前妻（那个疯女人）只是一味的害怕，而没想到大家同是女人的命运呢？这个世界不平等也不公平，可是我可以有不一样的幸福。因为飞鸟有言：我不能选择最好的，那就让最好的选择我。

我没有太多的钱财，不能挥霍无度，所以我不能吃得太多太饱，这有利于我养生；我没有太多的钱财，所以不能买太多的衣服，我会选择最适合我的那一小部分，它们整洁常新就成为我的瑰宝。我没有太多雄心壮志，不会选择周游世界，可是，我按时看日出和日落，欣赏周围无尽的风光并毫无虚心的陶醉其中。没有轰轰烈烈，故不会措手不及。简单、忙碌、充实、快乐选择了我，而我又何须劳心于计较与安排呢？

飞鸟有言：夏天的飞鸟，来到我的窗前，唱歌，又飞走了。忽然想起了我的童年，那些如期而来，又如期而走的日子，是惆怅的欢愉，寂寞的天真，我一直以为童年是无忧无虑的，然而不是，那时有稠密的感情，也有清澈的思想，也不乏淡淡的忧伤。忧伤在我的心里沉静下来，宛如降临寂静山林的夜色。就如《宁夏》里所唱的那样：宁静的夏天，天空繁星点点、、、或又如《童年》里唱的：池塘边的榕树下、、、童年的歌简单、嘹亮，是生命里永不忘怀的歌。 童年那样的美好时光再也不会有了。童年，一不小心就从这样长长的人生中消失了。然而：我的存在，是一个永恒的惊奇，这便是人生。

有时，我惊叹世界怎么那样神奇，人生怎么那样微妙。好像总有一股神奇的力量把千变万化的生活推到我的面前。我像是骑着飞马，奔走在道路上，牵起一条长长的尘尾巴，两旁是望不尽头白杨树。我为何而奔忙呢？也许奔走就是我的人生了吧！如果是这样，那我的尽头在那里呢？也许，人生重要的是过程，我又何必在乎终点呢！游戏人间不就得了。又像是寒冷的冬天的傍晚，我赶着马车走在凹凸不平的道路上，这漫长的道路令我颠簸不止，这万里的归途，寂静无声，只剩下那马车在跺、跺、跺，还有寒风呼啸而过；又像是独自漫步在高大的梧桐林荫道上，怀里揣着一本自己喜爱的小说，颔首消磨着独自的心事，又像是追忆着那久远的少年往事，又像是为似水的流年静静感伤。那些被我称为“人生”的感觉总是那样奇妙。

在我生长的地方，有很多人相信命运，他们常常会找一些人给自己还有自己关心的人算命，预知将来的福祸。我的奶奶和妈妈也帮我算过，开始的时候我相信。我觉得那有一点宿命的感觉，有一点凄凉的美。我相信它是真的。只是大概就在不久前，我不相信了。大概

那天突然想起了“人生如戏”的说法。我觉得这个说法很好。可是不知道那里好，想着大概人生如戏，戏如人生，模模糊糊的像极了我不懂的人生。余秋雨在为《相约星期二》这本书写序的时候有说过，这大凡谈人生的有两种人。一种是思想家哲学家，他们常思考讨论人生，可是人生这个话题不好讲，到最后往往是说几个小故事做个小总结就算了事，还不知真有其事还是瞎编的。还有一种就是街头的老大娘，常感叹 “人这一辈子啊！”。算是对人生感触颇深！可是究竟什么是人生呢？我知道我是最不合适谈人生的人，只因为我是个什么经历也没有的年轻人。可是我就像是突然茅塞顿开了一样：人生就像是一场游戏，重要的不是游戏的结果。而是游戏的本身、游戏的过程。人生就像游戏一样，没有什么输赢，只要乐在其中那就是满足了。不管将来如何，以后怎么样，有什么比活在当下更重要？生活中的过程远比结果重要。如果是这样，我又何必想什么命中注定，想什么人生几何？

飞鸟有言：女人，你在料理家务的时候，你的手脚歌唱着，宛如山间溪流歌唱着从卵石中流出来。我想，大部分的女人都是这样的吧，这样平凡的人生，并没有记录在我们的史册里。有那么的一群人，她们辛苦劳碌，在家庭琐事中奉献了青春与智慧，但她们所作的一切像是扔进了无底的黑洞，连一点回音也没有。她们没有因为奉献了青春而得到荣耀和地位。也许有另外的一些人说：我知道她们付出了很多。可是他们只是意识上的知道。就像很多人都知道生孩子都是很疼苦的事，可是究竟有多疼苦，只有她们才知道。可是往往她们又不知道。因为她们自觉或不自觉地麻木了。对于“女人”这个词，我好像总想说些什么？可是我又说不上。特别是“中国的妇女”。其实我想说说关于她们的什么的，可是我再也想不起什么了。“三妻四妾”过去了，“贞洁牌坊”过去了，“对换”过去了。真的过去了，我由衷的感谢。从此，她们顶天立地，不卑不亢。

飞鸟有言：鸟儿愿为一朵云，云儿愿为一只鸟。

我想鸟与云一定是相互深爱这对方的。他们相爱，所以他们愿意丢弃属于自己的一切，他们想转到爱人的轨道上与其长相斯守。要不，相遇半刻也行，总比这样遥遥相望来得好。可是，天空有天空下雨的苦衷，你我有你我不得已的不同。他们之间的距离何止万水千山呢？云儿泣不成声，变成了雨水，落在地面上成了碧波连连的潭；鸟儿继续孤独落寞地飞翔，唱着哀伤的歌。多情的风，带着它那稠密的感情追随着鸟儿。鸟飞过，不是没有留下痕迹，而是风把那落寞哀伤的痕迹收容于心，这样也许鸟会温暖一些吧！风对鸟说：“别忧伤，我会给你幸福的。”风骤然改变了它的躯体，无影无踪而又无处不在。看似温柔而又凌厉无比。鸟儿被夺走了双翅，最后变成一条鱼，栖息在那个静水流深的潭里。鱼水相容，从此长相斯守。如鱼得水因此成为了绝唱。

三读后感作文篇5

初读《茶花女》，心中所感，是为玛格里特为爱的牺牲，对爱的执着，为爱情的圣洁而感动。再读《茶花女》，是为玛格里特悲凉。也许是因为早就知道了结局，也许是开篇就写了玛格里特的悲惨死亡与身后事的破碎流离，也许是因为就算与阿尔芒在一起欢乐幸福度过的乡下时光也依旧离不开疾病的困扰，每每在脑海中有她出现的画面总是笼罩着哀凉。

这个漂亮女人，她汹涌而来的爱情，于她人世间的末段，温暖了她，寂静了她，也同样使一个男人纠结了一生。

我想过，假如玛格里特依旧是那个连名字都不会写的乡下姑娘，她与阿尔芒的结局会不会幸福一点。但我很快否定了自己，因为，她是个乡下姑娘，她没有精致的马车，她没有华丽的衣服，她根本就不可能坐在剧院里看戏，她没有用金钱堆出来的奢华耀眼，纵然她有一张绝世容颜，她依旧没有观众。

小仲马因情人丢下自己而创造了玛格里特，他赋予了玛格里特与那些巴黎放荡失足妇女不同的珍贵品质，她愿意为爱放弃雍容的生活，她会用真心去爱一个人，她曾经为了爱情脸色苍白。占有欲毁了玛格里特和阿尔芒，也毁了小仲马和玛丽。小仲马对玛丽的感情是复杂的，有猎艳，有虚荣，有同情，有爱恋。他有过和阿尔芒一样的心路历程，不，他就是阿尔芒。

日风渐下的巴黎造就了玛格里特，而今时今日，生活也会像小说里巴黎塑造玛格里特一样，打破我们原来的样子，重塑一个我们，磨破了棱角。

它会让我们变得世故，变得复杂，会让我们抛下做了十几年的自己，奔向一个从不了解的自己，也许会伤感，也许会彷徨，但是我知道最终的结果都不会改变。因为，没有人可以拒绝长大，就像没有人可以一直生活在自己的世界。

此时此刻，我终于明白白色山茶花的意义，它纯洁高尚，寓意着至纯的爱。但是它终究有着死亡的颜色，就像孩童般的玛格里特死在了巴黎，不够成熟的我们也会死在我们的世界。但我依旧想念不够成熟的我，就像那句“永远不要到巴黎来”，玛格里特想做从前的自己一样。

当读完垂死的玛格丽特挣扎着写给阿尔芒的信，内心诸多感慨，这是一个曾因绝世容颜而名动巴黎的女人，而她的死亡，却是如此的痛苦凄凉。她爱的人恨她，她昔日的朋友因为她没钱而离开她。

她为了阿尔芒的家族名声离开了他，她为了阿尔芒的前途而离开了他，她为他当掉了披肩、马车、首饰，我想那时玛格丽特是真心想跟阿尔芒在一起。

“每当有人开门，她的眼睛就放出光来，老是以为是你进来了，当她看清来人不是你后，她的脸上便再次显出痛苦的神情，一阵阵的冷汗不断地渗出，两颊也涨得血红”。我突然想到了一句话，深沉的爱便是死亡。我起初看到这句话时，觉得太过悲凉，爱是很美好的东西，它本是温暖的存在。而此时此刻，我突然明白，最最深沉的爱就是死亡。也许美好欢乐的结局成就不了爱悲凉的美感。

从祝英台、梁山伯到林黛玉、贾宝玉，还有那些倾国倾城的红颜祸水，她们身后的背景，无一不是动荡不安，军阀割据，江山就倾。也许就是这样才成就了她们自己的故事。唐玄宗为一国之君，马嵬坡下也不得不刺死杨玉环，写下多少首雨霖铃都无用，自此长恨无绝衰。昭君因国家危亡而远嫁塞外，终成了君王的一眼一生憾。西施因政治原因而被拱手让他人，最终让西湖泛舟成了最凄凉的梦。

我佩服玛格丽特，她可以为了某件事某个人而不顾一切，就这么率真，就这么坦荡。我羡慕她，只因她那义无反顾，执着到底。

三读后感作文篇6

雨季已经结束，多日不见的阳光，正像清澈的流水一样，哗啦啦地漫泻于天空。一直低垂而阴沉的天空，忽然扶摇直上，变得高远而明亮，万物都还潮湿。一个可爱的小女孩，光着脚丫，手拿一朵黄色的小花，走在河边凉丝丝的还未干透的泥土里……合上曹文轩的纯美小说《青铜葵花》，我的脑子里还是不断回想着上面的这个场景。

这是讲的一个男孩与女孩的故事。男孩很不幸，是一个哑巴，名叫青铜；女孩来自城市，叫葵花，一个特别的机缘，让城市女孩葵花来到一个叫大麦地的乡村，遇见乡村男孩青铜，并且成为一对兄妹，一起生活，一起成长，一起经历坎坷……12岁那年，命运让他们分别，将葵花召回她的城市。青铜也从此站在芦苇荡尽头，遥望葵花远去的地方……

书中最令我感动的是青铜和葵花这对并非亲生的兄妹之间的纯真感情。为了让葵花上学，青铜放弃了自己的心愿；为了给葵花照相，青铜在寒冷的冬天里卖了自己的芦花鞋，大冬天的光着脚；青铜为了葵花晚上能做作业，捉萤火虫做了十只南瓜灯，他全力以赴地尽了哥哥的职责，不管寻找葵花把脚刺破，还是给她做冰项链吹小洞吹得腮帮子直麻，甚至带她看马戏争夺位置被有几个孩子欺负，他都尽了一份心给葵花。我不懂一个做哥哥的人责任到底有多大，但正是因为我不懂，我才佩服青铜，他把哥哥这个角色扮演得淋漓尽致。

?青铜葵花》这本书中虽然写了许多苦难的故事，但更多的是爱的故事，每一个故事都是一个纯美的童话，亦或是一片温暖的阳光，照亮了我们每一个少年的心。

三读后感作文篇7

在我的心目中，《简·爱》是一部完美而伟大的着作，因为它使我懂得了什么是善恶美丑，学会了怎样做人;而书中的主人公简·爱是我学习的榜样，她的聪明、善良、坚强、有主见，是最令人敬佩的。简·爱的一生有悲欢，也有离合。她遭遇了许多挫折和坎坷，可以说是不幸的，但是她却从不向命运低头，任何困难在她面前都会感到恐惧。

简·爱从小被她的舅妈收养，受尽了她的。而且她舅的儿子约翰里德还是一个又胖又大、蛮横无理、猪狗不如的禽兽。他经常无缘无故地打骂简·爱，但她的舅妈不但不去制止，反而支持她野蛮的儿子。一次，简·爱正在看书，约翰不但要过了那本书，还无理地说“你没资格拿我们家的书。”还疯狂地用书砸了简·爱，她跌倒了，血从伤口流了出来。然而简爱是一个顽强的，决不像恶势力低头的人。她再也忍受不了了，她对约翰的恨压倒了对他的畏惧，不顾一切地跟他对打起来。当然，结果可想而知，简爱受到了她舅妈的惩罚。但她的这次举动足以令约翰胆颤心惊。

简·爱说过这样的一段话，给我的印象很深，也很能体现她的性格。她说：“如果大家老是对残酷，不公道的人百依百顺，那么那些坏家伙就更要任性胡来了，他们会什么也不惧怕，这样也就永远也不会改好，反而越来越坏，当我们无缘无故挨了打，我们一定要狠狠地回击。”我很赞成简的这种说法，因为自尊，自重是做人的最起码的要求。

但是海伦·彭斯---简·爱在洛伍德时的一个朋友，她的观点与简是杰然不同的。海伦主张凡事能忍就忍，这样自己快乐，别人也会对你好一些。“宁可耐心忍受一次除你自己以外，别人谁都不会感到的痛楚，也远比做出件冒失的事来，让跟你有关的人全都受到不利的影响为好，”“你们的仇敌要爱他，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恨你们、你们的要待他好，”我觉得海伦的这些话在我们看来是很让人不可理解的，也是很令人吃惊的。但是她的宽容、忍让以及她那博大的胸怀，是令人钦佩的，也是我们所没有的。我想：我们无需去评价她的话，至少我们应从中悟出些什么。我很喜欢海伦的一句话：“我觉得生命太短促了，不值得把它花费在怀恨和记仇上。”只要我们每人都能记住它，多多去理解别人，体量别人，关心别人，多看到一些美好的事物，乐观地对待生活，我们的生活中一定会充满阳光。

我认为罗切斯特先生---简在桑菲尔德府的主人，她的丈夫，正是她生活中的阳光。他们两人的交往是愉快的;他们两人的对话又是耐人寻味的。因为他们各自的性格特点都在那简短的对话中表现得淋漓尽致，有一段我觉得描写得既生动又有趣。

“你细细地看着我，爱小姐，你觉得我漂亮么?”罗切斯特先生问。“不，先生。”简爱脱口而出，其实原来她是想考虑一下的，因为罗切斯特先生毕竟是她的主人，她总不能太莽撞。但她却冒失地说出了这样一句，然而这是纯粹的真心话，不加任何掩饰。尽管简的回答有些不中听，但是却得到了罗切斯特先生的赞美，因为他喜欢简的真诚。由此也可以看出罗切斯特先生是一个正直、善恶分明而又带有幽默感的人。他们两人真心相爱了。然而在他们的婚礼上，梅森先生揭露了罗切斯特先生是个有妻之夫的秘密后，简彻底失望了，她怀着万分悲痛的心情离开了他。然而他们最终又走到了一起。尽管罗切斯特先生失明了，但我还是瞒喜欢这个结局的。

时间会消除报复的渴望，平息愤恨和憎恶的冲动。简·爱曾经是带着满腔怨恨离开她舅妈的，但当她听说里德太太生命垂危，又很想见她一面的时候，简忘却了她的一切不好，毫不犹豫地回到了她曾经厌恶的地方。当她见到里德太太时，简所剩的都是对她的怜悯之情。简发自内心地吻了吻她，并紧紧握住了她的手，然而她那顽固无情的本性很难被软化，她回避了简·爱。但是里德太太告诉了她一件很重要的事，这也是她让简回来的原因。在三年前，简的叔叔给她写了一封信，想让她继承他的遗产，因为他无儿无女，所以想收简为养女，但是因为里德太太当时对她厌恶至极，也不想让她走远，过上富日子。所以她给简的叔叔回了一封信，说简在洛伍德生伤寒病死了。就这样，简·爱失去了一个转变自己命运的好机会。里德太太的这种行为是很令人气愤的，然而简却没有计较这件事，还不住地安慰里德太太，让她把这些事都统统忘掉，而且简很希望能与她和解，但直到死她也没能改变她对简的态度，这使简无奈而又痛苦。

然而通过这件事，简·爱在我心目中的形象更加高大起来了。她善良而又宽容，那种视金钱如粪土的精神更是当今社会的人所应该学习的。简·爱的身上到处都有闪光点。

所以我觉得简·爱就像一个巨宝盆，它教会了我们许多，而且还向我们展现了社会上形形色色的人。

简·爱的大表姐伊丽莎是一个把整天的时间都利用起来，绝不让一分一秒白白溜走的人;而她的二表姐乔治娜则是一个整天无所事事，游手好闲，需要别人来陪的昏庸的人。这两人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当然他们也是很难谈到一起，她们两人没有一点儿合的来的地方。不过有一天，伊丽莎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狠狠地教训了乔治娜，其中有一句话给我的感触很深。“你非但不像一个有理智的人那样为自己，按自己，靠自己生活，却反而一味想靠别人的力量来支持你的软弱。”我认为这句话的意思是说：“你应该为自己、按自己、靠自己生活，而不应该一味想靠别人的力量来支持你的软弱。”我很赞同她的这种观点，我们自己是一个独立的人，每个人都有能力靠自己的本事来闯出一片天地，只要自己能有毅力，坚持不懈地奋斗。依靠别人并不是长久之计，也不是明智的选择，它只会让自己惰落下去，没有任何能力，一旦别人放手，就会瘫软下去，永远无法翻身，这种人是可怜的，也是愚蠢的。

所以说：简·爱又是一面镜子。它能够照出我们身上的不足，让我们找到正确的人生方向，把曾经失去的东西找回来。让我们有信心、有勇气去面对困难，并且战胜困难，为我们的人生添上绚烂的一笔。

当然我们更要感谢《简·爱》的作者英国的夏洛蒂·勃朗特，感谢她为我们留下了这样一部伟大的着作。而作者又选取第一人称的叙述方式，使人读起来倍感亲切。我想这也是《简·爱》最有魅力的一方面吧。当然，《简·爱》这本书中要细细体味的地方还有许多，我的分析只是比较浅显的。相信你们看过后，一定会喜欢上它的。

女生永远的灰姑娘梦想。这种小说女性读者会比较多，作者也多半是女性。

如果以荣格学说来分析，灰姑娘童话能反映许多女生的心理原型。这种原型的要素与结构如下：

女生受难或平凡的童年。不漂亮，但善良。(因为漂亮是天生的，是遗传的，女生自己改变不了了，只好寄希望于自己的品行能吸引白马王子。这样的梦相对比较有可能实现。)受难容易让人同情，由怜生爱好象也是一种套路。

由于相貌是天生的，由于它对女生更为重要，由于女生更敏感、更脆弱、更富于幻想、更重感情，所以易受到伤害。因此，长年的幻想与失望、受伤与舔伤，让她们长出一身的硬壳。表现在简爱身上就是自尊与独立。表现在灰姑娘身上就是，不主动，比较矜持，似乎对财富不太重视，不功利，不追求很世俗的东西。——事实上，她们也不能免俗。

不能免俗就表现在她们所幻想中的爱人，要么英俊，要么有钱，要么就是社会地位高的王子。与此相类似的是武侠小说中女主角绝大多数很漂亮。——这没办法，人天生就是这样的。如果非要说不喜欢好看的，估计就是矫情。但灰姑娘们也有矫情的地方。她们喜欢王子，却又幻想出欲迎还拒的样子，故意制造出一些苦难与变故来考验与磨练爱人。

简爱所要嫁的罗彻斯特是个富人，且出身上层。为了避免让人说自己嫌贫爱富，就有了简爱的遗产，就有了罗彻斯特的受伤等。这一切是为了证明爱情，也是为了回击对爱情的指责——你嫁的怎么是王子，是富人!在灰姑娘故事中，这位灰姑娘要么原本出身不错只是受了，要么曾在王子落难时有过卓越的表现。总之，爱情还是需要显得超脱，要平等。

这种平等只是一种需要，为了表现爱情的需要。——也是她们的梦想，她们希望自己有钱，自己高贵，再加上善良与缘份(这个词最是自欺欺人)，赢得爱情似乎就是理所当然了，尽管她们不漂亮。

幸福结合，止于婚礼。与武侠小说一样，通常不会涉及结婚后的情形。这有两种可能：婚后没有爱情可写了，如果还会有戏剧性的情节，那就是离婚或再而复婚了;作者对婚后生活陌生。

男人也有类似的灰姑娘情结。只是在他们的幻想中，遗产也会有，但通常是他们读书考上了进士，他们做生意发了，他们练武功成了天下第一。总之，他们也在努力制造平衡，为了爱人，追求形式上的平等。

简爱中，罗彻斯特下场是比较惨的。我不太明白作者为什么要那么处理。可能是奉劝男子不要乱来，不能随便找女人?如果是男人写的小说，通常不会让心爱的女主角有多个男人，不会让她破相、致残，尽管他们也说，不管如何，我会依然爱你。——这种显然是假话，不然，他们的小说不会这么写。

呵呵，由此可见，还是女生比较重视纯粹的情。

三读后感作文篇8

?鲁宾逊漂流记》是一本小学生必读的好书。它主要讲了：主人公鲁滨逊幼年有着航海周游世界的理想，而父母极力反对。他很固执，就在1651年，鲁滨逊19岁的时候，背着父母，报名做了水手，在海上，暴风把船给吹翻了，鲁滨逊很幸运，没被淹死，独自漂流在一个荒岛上，接着自己探查了这个岛，开垦了一片土地，还找到了自己需要的食物。过了一段时间，他发现一群野人在吃人肉，鲁滨逊决定要救出受害者，在一个星期五的晚上，鲁滨逊成功救出了一个人，并为他取名为星期五。

后来，他终于离开了陪伴他27年又75天的这个岛，回到了自己的家乡——英国。主人公鲁滨逊正是凭着顽强的毅力，才回到了自己的家乡。《鲁宾逊漂流记》这本书给了我很大的启发：如果鲁宾逊没有离开家，那么他的人生一定没有那么精彩，在他的眼中就只有金钱，和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日子。他也就不会懂得用自己的双手去制造东西，去扞卫自己的家园，他勇于向世俗挑战：离家出走;他勇于和大自然斗争：在经过大浪后也没被淹没;他勇于行动：在荒岛上看见俘虏快被野人吃掉的时候，舍身去救他——一个素不相识的人;他勇于追求：自己想要的事物——挑战和磨练。

我想：我们作为新中国的小学生也应该向主人公学习，要勇于向困难挑战，打不垮，压不弯，压力越大越要坚强，这样才能塑造出一个崭新的自我。勇于斗争、勇于行动、勇于挑战、勇于追求，勇于探索……我们一定要学习鲁滨逊的创新精神。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